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0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9月2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投资建设武威天祝50MW风电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以全资控股的天祝云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主体，投资建设武威天祝50MW风电项目，项目总投资为30,67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二）《关于投资建设滨州海上风电并网适应性检测中心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以全资控股的滨州浩宇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主体，投资建设滨州海上风电并网适应性检测中心项目，项目总投资为122,348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三）《关于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对现有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上市的议案》；

根据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发行完成之后，办理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登记、上市、托管等各项具体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利，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

经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将按照上述文件的有关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需要，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并与拟开户银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募集资金到账后负责办理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